

#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元科技”、“公司”、“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负责嘉元科技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本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

##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针对嘉元科技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嘉元科技签订了《保荐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3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现场检查等方式，了解嘉元科技业务情况，对嘉元科技开展了持续督导工作
4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报告	2019 年度嘉元科技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须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况
5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	2019 年嘉元科技在持续督导期间内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范及其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在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嘉元科技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嘉元科技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治理制度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对嘉元科技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嘉元科技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9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信息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嘉元科技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及时督促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嘉元科技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019年度，嘉元科技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事项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19年度，嘉元科技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关注公告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生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	2019年度，经保荐机构核查，嘉元科技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四）公司不配合持续督导；（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2019 年度，嘉元科技未发生前述情况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质量	保荐机构已制定了现场检查的相关工作计划，并明确了现场检查工作要求
16	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人应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十五日内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期限内，对上市公司进行专项现场检查：（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二）违规为他人提供担保；（三）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四）违规进行证券投资、套期保值业务等；（五）关联交易显失公允或未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六）业绩出现亏损或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 50%以上；（七）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情形	2019 年度，嘉元科技不存在前述情形

##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 三、重大风险事项

### （一）新产品和新技术开发风险

公司通过长期技术积累和发展，培养了一支高水平、强有力的技术研发团队，形成了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技术研发水平位于行业前列。随着铜箔行业竞争加剧及下游行业的不断发展，对铜箔的质量及工艺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需要不断进行技术创新、改进工艺，才能持续满足市场竞争发展的要求。如果在研发过程中，公司的技术研发效果未达预期，或者在技术研发换代时出现延误，将导致公司面临技术创新带来的风险。

### （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在生产工艺、核心技术等方面积累了较强的竞争优势。

公司拥有稳定的研发团队，核心技术人员经验丰富，拥有很强的专业能力，为公司产品在市场上的地位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公司十分重视对技术人才的培养，并制定了相应机制，鼓励技术创新，保证了各项研发工作的有效组织和成功实施。如果未来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公司的产品研发和制造将受到不利影响，使公司处于市场竞争的不利地位。

### （三）锂离子电池行业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各类高性能电解铜箔的研究、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利润主要来源于锂电铜箔的生产和销售。近年来，随着技术进步及国家政策的大力推动，消费类电子产品不断更新换代，新能源汽车不断普及，锂离子电池尤其是动力锂离子电池需求量急速增长。在此背景下，锂离子电池生产企业不断扩大产能，从而带动了锂离子电池负极集流体锂电铜箔需求的快速增长。

在报告期内，国家对于新能源汽车行业的补贴幅度逐步降低，补贴门槛提高，只有符合要求的新能源车才能获得补贴，该政策将迫使新能源汽车企业从补贴依赖转为成本控制，下游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同时，随着消费电子产品市场的逐步成熟，作为锂离子电池负极集流体的锂电铜箔的需求将受到波动，进而可能会对公司业绩产生影响。

### （四）锂电铜箔核心技术差距的风险

锂电铜箔核心技术主要体现为锂电铜箔厚度、单位面积质量、抗拉强度、延伸率、粗糙度、抗氧化性等技术指标，其中厚度对产品生产的影响为厚度越薄，负荷率越低、成品率越低、开工率越低和工艺成本越高，因此解决上述生产工艺上的难题，需要锂电铜箔生产企业具备较强的工艺技术和研发实力。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为 6 $\mu\text{m}$  极薄锂电铜箔，并已成功研发及小批量生产了 $\leq 6$ 微米以下极薄锂电铜箔，但整体性能水平与国内外头部铜箔企业存在一定技术差距，若未来下游客户批量应用 $\leq 6\mu\text{m}$  以下极薄锂电铜箔生产锂离子电池，市场竞争加剧的情况发生，公司如不能根据客户的需求提升产品性能，公司的锂电铜箔产品的经营及其市场竞争地位将受到影响。

### （五）产品结构单一和下游应用领域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产品为超薄锂电铜箔和极薄锂电铜箔，产品直接下游客户主要为锂离子电池厂商，终端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储能设备及电子产品等领域，下游应用领域较为集中。在公司其他类型产品尚未大规模投入市场前，如果锂电铜箔产品销售受到市场竞争加剧、新技术更迭或新竞争者进入等因素的影响有所下滑，将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除上述因素影响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风险事项。

####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19年度，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19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46,049,703.58	1,153,305,551.31	25.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9,730,148.10	176,431,125.38	8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3,093,533.32	174,384,235.86	79.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132,435.80	134,924,948.57	249.92
主要会计数据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23,596,357.41	703,335,059.88	258.80
总资产	2,653,761,067.12	1,013,356,732.68	161.88

2019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所示：

主要财务指标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7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7	1.02	63.73	0.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7	1.02	63.73	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9	1.01	57.43	0.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21	28.68	减少6.47个百分点	21.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	21.09	28.35	减少7.26个百	20.33

均净资产收益率（%）			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37	3.32	增加1.05个百分点	4.21

2019年度,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44,600.5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5.38%,主要系主营产品生产与销售增加所致。主营业务成本94,428.0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49%,主要系随着生产量的增加,公司产品单位价格呈下降趋势,同时由于销售量增加带来的规模效应,单位成本有所下降。主营业务毛利率34.70%,较上年同期增长27.52%。

2019年度,公司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主要是2019年度营业收入、政府补助和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2019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7,213.24万元,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销售增加导致的收款增加。

2019年末,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增加,主要是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所致。

##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2019年度,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不利变化。公司核心竞争力体现在:

### （一）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拥有专业、成熟、稳定的管理团队和高效扁平化的人才组织体系,核心管理及技术人员拥有超过二十多年的相关行业经验,具备较强的技术创新能力及市场快速反应能力。通过多年与主要客户全方位的合作,公司技术团队更加了解客户真实需求,能够及时、高效地解决客户在产品实际应用中存在的问题。

### （二）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将根据锂电铜箔行业前沿技术动态,大力投入基础技术和细分行业领域的前瞻性技术的研究,针对“新型低温溶铜方法”、“阴极辊电流密度均匀性的结构设计技术”、“电解液的过滤吸附技术”、“生箔抗氧化保护技术”、“铜箔抗剥离强度增加技术”、“有机抗氧化处理技术”、“系列复合添加剂制备技术”、“生箔-

表面处理机同步控制技术”、“单卷铜箔多幅宽剪切技术”等制约国内铜箔生产技术提高的重大关键技术，开展电化学、物理化学、机械电气及其自动化、流体力学及机械、金属性能与金属晶体结构、红外检测技术等多学科交叉技术研究，提高电解铜箔生产工艺技术水平，增强产品市场核心竞争力。

### （三）产品结构优势

公司主要生产超薄锂电铜箔、极薄锂电铜箔，同时生产少量 PCB 用标准铜箔产品，是国内仅有几家集研究、制造和销售电解铜箔于一体的头部企业之一。产品结构丰富，性价比和差异化突出。公司在生产经营中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实施产品品牌化竞争战略，结合自身技术优势，突出公司优势产品的市场占有率，避免在门槛较低的标准化产品领域过多竞争。

### （四）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重点包括了一大批国内行业优质客户。报告期内，公司还不断完善和提升新型锂电铜箔、高端 PCB 铜箔的研发、生产、销售、服务等工作，强化客户服务意识，自主研发技术贴近市场需求，主导产品市场占有率逐年增加，目前已成长为同行业内颇具影响力的企业，公司综合竞争力、抗风险能力较强，可为公司未来新的产业化目标实现提供强大市场拓展保障。

### （五）先进的工艺技术应用

公司核心团队具有丰富的技术和管理经验，一贯重视对技术创新和研发的投入，视研发为公司发展的源动力。公司技术中心研发团队能够满足公司产品市场定位的技术需要。目前，公司已掌握超薄和极薄电解铜箔的制造技术、添加剂技术、阴极辊研磨技术、溶铜技术和清理铜粉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上述工艺技术的成熟应用，有利于公司提高产品合格率、降低生产成本、丰富产品多样性，提高了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 （六）产品交期优势

为给客户提供更好的服务，公司贯彻技术营销理念，在接洽客户时就参与产品设计，提供全方位技术服务，与客户充分沟通，使其设计方案与公司的生产工

艺较好地衔接，减少了投产时双方的沟通、磨合时间，提升样品成功率，快速导入批量生产。生产系统按照最优的产品类型搭配原则进行生产安排，对从原材料投入至成品包装的生产流程进行全面管理，将各工序产品生产时间标准化，保证生产的时效性。

### **（七）成本管控优势**

公司每日关注与主要原材料价格紧密的市场行情，定期分析原材料价格走势，把握合理的采购时机；以直接与原厂商合作为原则，减少中间环节，降低采购成本。公司通过制定标准物料单位消耗定额指标，及时根据订单情况，合理规划采购批次，保持最优库存，达到有效缩短采购周期、减轻库存积压成本的效果，实现零库存。

##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公司 2019 年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和创新力度，整合现有研发平台资源和优势，继续瞄准行业前沿技术，攻坚克难，实现超薄锂电铜生产全覆盖、极薄锂电铜箔批量生产。2019 年公司全年投入研发费用 6,314.80 万元，立项研发涉及新产品、新技术以及现有生产工艺改良和节能降耗的项目多项，其中“锂离子动力电池用高性能极薄电解铜箔核心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通过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科技成果鉴定，并获得了“2019 年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申请技术专利 24 项，取得授权发明专利 8 项、实用新型专利 8 项；公司企业技术中心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

## **八、新增业务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 **九、募集资金的适用情况是否合规**

2019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33,387.72 万元，2019 年度收到的募集资金利息收入为 542.06 万元，2019 年度收到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708.25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3,387.72 万元，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利息收入为 542.06 万元；累计收到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708.25 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118,818.78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结存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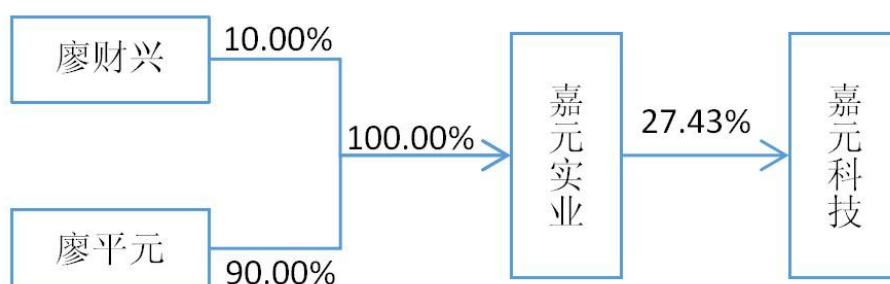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50,956.95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542.06
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708.25
减：募投项目已投入金额（不含支付的发行费用）	32,350.74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不含置换预先投入的发行费用）	1,036.98
手续费支出	0.76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18,818.78
其中：理财产品余额	85,290.00
定期存款余额	29,238.30
专户存款余额	4,290.49

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出具之日，嘉元实业持有发行人 6,332.44 万股，持股比例为 27.43%，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廖平元先生直接持有嘉元实业 90% 的股权，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出具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刘少华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	-	-	--
赖仕昌	董事	17,124,300	17,124,300	-	--
叶敬敏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	-	-	--
董全峰	董事	-	-	-	--
李建国	董事、副总经理	-	-	-	--
郭东兰	独立董事	-	-	-	--
刘磊	独立董事	-	-	-	--
孙世民	独立董事	-	-	-	--
杨剑文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	-	-	--
陈舍予	监事	-	-	-	--
李战华	监事	2,726,800	2,725,800	-1,000	--
黄勇	财务总监	-	-	-	--
张小玲	副总经理	-	-	-	--
叶成林	副总经理	-	-	-	--
王俊锋	副总经理	-	-	-	--
叶铭	副总经理	-	-	-	--

肖建斌	副总经理	-	-	-	--
<b>合计</b>	/	<b>19,851,100</b>	<b>19,850,100</b>	<b>-1,000</b>	<b>--</b>

说明：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7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挂牌转让（简称：嘉元科技，代码：833790），2019 年 7 月 9 日起终止挂牌。2019 年 7 月 22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表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有的股票仍在限售期内，本情况表披露的股份增减数量包含公司在股转系统挂牌期间发生的股份变动。

截至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余前昌

余前昌

袁科

袁科

